

临淄区人民政府公报

LINZI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4日

第二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关于兑现2018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补助资金的通报	1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4

区政府办文件

关于公布区政府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7
-------------------------------	---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兑现 2018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补助资金的 通 报

临政字〔2019〕16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按照《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临政发〔2014〕45 号)和《临淄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考评办法》(临城管委发〔2018〕2 号)文件精神,根据 2018 年度全区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成绩,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兑现敬仲镇等 28 个单位补助资金 1261.19 万元。

希望各级各有关部门发扬成绩,再接再厉,进一步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加快建设“家敦民富、大气精美”的现代化临淄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18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补助资金表

临淄区人民政府

2019 年 2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18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补助资金表

(镇、有关街道)

单 位	补助标准 (元)	村居 人口数 (人)	应补金额 (元)	城区部分 应补金额 (元)	年度考核 总扣分	扣发金额 (元)	奖励金额 (元)	实补金额 (元)
敬仲镇	40	31869	1274760	0	144.97	154002	310000	1430758
稷下街道	20	10825	216500	500000	212.20	38285	226000	904215
辛店街道	20	14432	288640	500000	220.48	53032	206000	941608
朱台镇	20	42432	848640	0	218.29	154375	59000	753265
金山镇	20	34613	692260	0	165.84	95670	256000	852590
金岭回族镇	20	12420	248400	0	207.74	43060	63000	268340
齐都镇	40	29063	1162520	100000	274.07	265519	3000	1000001
皇城镇	40	49487	1979480	0	291.25	480446	12000	1511034
齐陵街道	40	27771	1110840	0	242.41	224399	62000	948441
凤凰镇	40	48200	1928000	0	298.73	479969	3000	1451031
合 计			9750040	1100000	2275.98	1988757	1200000	10061283

注:按辖区农村人口每人每年 20 元(齐陵街道、齐都镇、皇城镇、敬仲镇、凤凰镇每人每年 40 元)进行补助;辛店街道、稷下街道城区部分按每年 50 万元(齐都镇每年 20 万)进行补助。

2018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补助资金表

(部门、有关街道)

单 位	应补金额 (元)	年度考核 总扣分	扣发金额 (元)	奖励金额 (元)	实补金额 (元)
雪官街道	300000	192.01	19201	363000	643799
闻韶街道	300000	185.51	18551	420000	701449
区城管办	80000	0	0	0	80000
区住建局	80000	38	3800	0	76200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80000	77	7700	0	72300
区工商局	80000	35	3500	0	76500
区市政管理养护处	80000	43	4300	0	75700
区水务局	80000	25	2500	0	77500
区林业局	80000	30	3000	0	77000
区建管局	80000	43	4300	0	75700
区环卫局	80000	60	6000	0	74000
区卫计局	80000	57	5700	0	74300
临淄交警大队	80000	42	4200	0	75800
区园林局	80000	56	5600	0	74400
区食药监局	80000	57	5700	0	74300
区房管局	80000	60	6000	0	74000
区交通运输局	80000	67	6700	0	73300
临淄公路分局	80000	56	5600	0	74400
合 计	1880000	1123.52	112352	783000	2550648

注：闻韶街道、雪官街道每年按 30 万元进行补助；各有关区直部门每年按 8 万元进行补助。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临政字〔2019〕17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现将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公布如下:

白平和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税务、审计工作;领导全区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联系齐化税务局、临淄税务局。

刘在东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协助白平和同志负责财政、税务、审计工作;负责区政府机关、发展改革、自然资源、规划、应急管理、重点项目、国资监管、机关事务管理、金融证券、大数据、公共资源交易、政务公开、外事、口岸、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电力、消防救援等方面工作;负责协调企地关系;协助白平和同志领导全区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

协助白平和同志分管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区发改局、区自然资源局、临淄规划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国资监管局、区重点项目服务中心、区财政运行

服务中心、区政府国有资产运营服务中心、区地方金融事务协调服务中心、区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区能源事业发展中心、区林业服务中心、区粮食事务服务中心、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服务中心、区审计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临淄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区人行、区银监办、临淄供电中心及驻临淄银行、保险、证券机构。

阮东华同志协助刘在东同志工作。

王立明同志负责环境保护、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城市管理等方面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

分管临淄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淄公路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区住房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区城市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区市政园林环卫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临淄住房公积金管理部、临淄邮政公司、临淄移动公司、临淄联通公司、临淄电信公司。

李玲同志负责教育体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红十字会等方面工作；负责重大节庆活动等方面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

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区人社局、区文旅局、区卫生健康局、临

淄医疗保障分局、山东化工人才市场管委会、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区齐文化发展研究中心、区齐文化博物院、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联系区融媒体中心、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文联、区红十字会、临淄广电网络公司。

王传兴同志协助刘在东同志负责临淄区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工作。

李竹凯同志负责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商务、行政审批、统计、招商引资、园区建设、供销等方面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

分管区科技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统计局、区投资促进中心、区供销社、区中小企业发展中心、区统计普查事务中心。

联系齐鲁化工区、临淄经济开发区，各民主党派，区科协、区工商联、区台办、区侨办、区烟草专卖局。

刘恩慧同志负责民政、司法、公安、水利、农业农村、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管、信访、扶贫、慈善、残疾人事业等方面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

分管区民政局、区司法局、临淄公安分局、临淄交警大队、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信访局、区残联、齐城农业高新区、区检验检测中心、区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中心、区畜牧农机服务中心、区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区信访

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武警中队、区气象局。

临淄区人民政府

2019年2月13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区政府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工作 分工的通知

(临政办字〔2019〕6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现将区政府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公布如下:

王俊涛同志协助白平和区长工作;主持区政府办公室全面工作;负责办公室人事、财务工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王磊同志协助刘在东副区长、王传兴副区长、李竹凯副区长工作;负责办公室机关党支部、党的建设和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日常接待和重要活动的统筹协调安排;协助王俊涛同志分管财务工作;分管秘书科、车管科、机关事务管理工

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刘建行同志协助阮东华副区长、王立明副区长、刘恩慧副区长工作;分管区市民投诉中心(民生热线服务中心)、区政府督查室、外事和口岸管理工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孙海滨同志协助王俊涛同志为白平和区长搞好服务工作;负责综合文字材料工作;分管综合科、信息科、信息公开科、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管理工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杨新良同志协助李玲副区长工作;协助王磊同志分管机关事务管理工作;主持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工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郭敏同志协助王磊同志抓好财务工作;分管工会、扶贫、后勤服务、离退休人员管理及离退休人员党支部工作;做好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